



绥宁民族志

主编 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蒋运强题



绥宁民族志

主 编 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中 央 民 族 大 学 出 版 社

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排序)

顾 问：丁 跃 王德靖 王长明 龙开科 龙章聪 伍备战 刘郁金
刘祖礼 李显福 李金琢 苏仁华 苏进荣 张克荣 陈庆善
杨文汉 杨振洪 肖华中 屈家海 罗建南 侯章胜 唐 渊
梁晓明 曹远华
主 任：刘柏生
副主任：唐国瑚 徐家仁 杨芳尧 刘宗平 蒋运强 全昌爱
成 员：刘乐权 刘建平 葛芝炎 张 华 袁公湘 杨章柏 王群荣

《绥宁民族志》编辑部

主 编：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执行主编)
编 辑：杨章柏 王汉雄 李明栋 唐建宁 刘玉豪

《绥宁民族志》审稿小组

(以姓氏笔画排序)

王汉雄 王群荣 龙道坤 龙宪蔚 全昌爱 刘柏生 刘宗平 刘成英
刘乐权 刘永华 刘建平 刘 斌 苏进国 杨芳尧 杨 明 杨艳玲
杨章柏 李明栋 肖光炳 肖晰明 张 华 贺志红 袁于柏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排序)

顾 问：丁 跃 王德靖 王长明 龙开科 龙章聪 伍备战 刘郁金
刘祖礼 李显福 李金琢 苏仁华 苏进荣 张克荣 陈庆善
杨文汉 杨振洪 肖华中 屈家海 罗建南 侯章胜 唐 渊
梁晓明 曹远华
主 任：刘柏生
副主任：唐国瑚 徐家仁 杨芳尧 刘宗平 蒋运强 全昌爱
成 员：刘乐权 刘建平 葛芝炎 张 华 袁公湘 杨章柏 王群荣

《绥宁民族志》编辑部

主 编：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执行主编)
编 辑：杨章柏 王汉雄 李明栋 唐建宁 刘玉豪

《绥宁民族志》审稿小组

(以姓氏笔画排序)

王汉雄 王群荣 龙道坤 龙宪蔚 全昌爱 刘柏生 刘宗平 刘成英
刘乐权 刘永华 刘建平 刘 斌 苏进国 杨芳尧 杨 明 杨艳玲
杨章柏 李明栋 肖光炳 肖晰明 张 华 贺志红 袁于柏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排序)

顾 问：丁 跃 王德靖 王长明 龙开科 龙章聪 伍备战 刘郁金
刘祖礼 李显福 李金琢 苏仁华 苏进荣 张克荣 陈庆善
杨文汉 杨振洪 肖华中 屈家海 罗建南 侯章胜 唐 渊
梁晓明 曹远华
主 任：刘柏生
副主任：唐国瑚 徐家仁 杨芳尧 刘宗平 蒋运强 全昌爱
成 员：刘乐权 刘建平 葛芝炎 张 华 袁公湘 杨章柏 王群荣

《绥宁民族志》编辑部

主 编：刘宗平 蒋运强 袁公湘 (执行主编)
编 辑：杨章柏 王汉雄 李明栋 唐建宁 刘玉豪

《绥宁民族志》审稿小组

(以姓氏笔画排序)

王汉雄 王群荣 龙道坤 龙宪蔚 全昌爱 刘柏生 刘宗平 刘成英
刘乐权 刘永华 刘建平 刘 斌 苏进国 杨芳尧 杨 明 杨艳玲
杨章柏 李明栋 肖光炳 肖晰明 张 华 贺志红 袁于柏 袁公湘

袁光槐 袁耀中 聂德荣 钱壬妹 徐家仁 陶永喜 葛芝炎 游庆康

《绥宁民族志》插图人员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提供照片资料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刘宗平 刘新华 周宗诱 杨章柏 龙素梅 万培娅 李友妹 向新华

《绥宁民族志》摄影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袁公湘 刘玉豪 王群荣 毛 茅 易建明 伍茂兴 王恒松 蒙海涛
艾承权 张先发 龙景鸿 李 斌 张先邵 匡能闻 李焕宁 秦玲玲
杨民贵 聂德荣 蒙宁明 蒋 佳 杨志刚 刘建平 唐小红 龙宪智
王汉雄

袁光槐 袁耀中 聂德荣 钱壬妹 徐家仁 陶永喜 葛芝炎 游庆康

《绥宁民族志》插图人员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提供照片资料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刘宗平 刘新华 周宗诱 杨章柏 龙素梅 万培娅 李友妹 向新华

《绥宁民族志》摄影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袁公湘 刘玉豪 王群荣 毛 茅 易建明 伍茂兴 王恒松 蒙海涛
艾承权 张先发 龙景鸿 李 斌 张先邵 匡能闻 李焕宁 秦玲玲
杨民贵 聂德荣 蒙宁明 蒋 佳 杨志刚 刘建平 唐小红 龙宪智
王汉雄

袁光槐 袁耀中 聂德荣 钱壬妹 徐家仁 陶永喜 葛芝炎 游庆康

《绥宁民族志》插图人员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提供照片资料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刘宗平 刘新华 周宗诱 杨章柏 龙素梅 万培娅 李友妹 向新华

《绥宁民族志》摄影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袁公湘 刘玉豪 王群荣 毛 茅 易建明 伍茂兴 王恒松 蒙海涛
艾承权 张先发 龙景鸿 李 斌 张先邵 匡能闻 李焕宁 秦玲玲
杨民贵 聂德荣 蒙宁明 蒋 佳 杨志刚 刘建平 唐小红 龙宪智
王汉雄

袁光槐 袁耀中 聂德荣 钱壬妹 徐家仁 陶永喜 葛芝炎 游庆康

《绥宁民族志》插图人员

袁公湘

《绥宁民族志》提供照片资料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刘宗平 刘新华 周宗诱 杨章柏 龙素梅 万培娅 李友妹 向新华

《绥宁民族志》摄影人员

(以照片多少排序)

袁公湘 刘玉豪 王群荣 毛 茅 易建明 伍茂兴 王恒松 蒙海涛
艾承权 张先发 龙景鸿 李 斌 张先邵 匡能闻 李焕宁 秦玲玲
杨民贵 聂德荣 蒙宁明 蒋 佳 杨志刚 刘建平 唐小红 龙宪智
王汉雄

目 Contents 录

凡例	01	076	苗绣
序	02	077	民族建筑
总述	04	080	民族习俗
大事记	011	083	苗族四八姑娘节
地图照片卷	055	088	民族饮食
绥宁县行政区划图	056	090	民族信仰
绥宁县及周边县民族分布示意图	057	092	民族民间文化
中央领导接见绥宁县少数民族		094	民族剪纸
代表和县领导	058	095	唐东风民族民俗剪纸作品选
神奇的绿洲	060	096	民族现代文化
黄桑,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063	099	民族文物
文献证明: 绥宁县系苗疆	066	101	唐建宁民族民俗文物藏品选
悠久的历史	068	104	民族医药
上堡古苗国	069	105	青钱柳保健茶
民族人口	072	106	民族体育
绥宁、城步、义宁的古苗文字	074	108	民族经济
民族服饰	075	113	民族工作
		118	县民宗局领导、《县民族志》编辑人员

	文字卷	119			
	第一章 地理环境	120			
	第一节 建置	120			
	【附】 绥宁境域古代建置新说	121			
	第二节 疆域	122			
	【附】 文献证明：绥宁县系苗疆	123			
	第三节 地貌	129			
	第四节 少数民族人口	132			
	第五节 民族地区行政区划沿革	135			
	第六节 民族地区景观资源	136			
	【附】 游黄桑、花园阁诗词曲联选	141			
	第二章 民族源流	146			
	第一节 苗族	146			
	第二节 侗族	147			
	第三节 瑶族	148			
	第四节 其他少数民族	149			
	第三章 民族社会结构	152			
	第一节 家庭	152			
	第二节 村寨	154			
	第三节 社会	159			
	第四章 民族语言	164			
	第一节 苗族方言	164			
	第二节 侗族方言	192			
	第三节 瑶族方言	197			
			200	第四节 民族地区的汉族方言长铺子话	
			208	第五章 民族文字	
			208	第一节 古苗文字的创造和推广	
			209	第二节 古苗文字的销毁	
			210	第三节 古苗文字的发现	
			211	第四节 古苗文字实例	
			213	【附】 清朝兵部关于城步、绥宁、义宁三县苗瑶的决议和禁令	
			216	第六章 民族习俗	
			216	第一节 岁时习俗	
			219	第二节 礼仪习俗	
			228	第三节 生产习俗	
			231	第四节 生活习俗	
			234	第五节 游艺习俗	
			240	第七章 民族信仰	
			240	第一节 自然崇拜	
			242	第二节 祖先崇拜	
			242	第三节 鬼神崇拜	
			248	第八章 民族文化	
			248	第一节 文化活动的组织与形式	△
			250	第二节 歌谣活动	
			253	【附一】 苗族四八姑娘节山歌选	
			253	【附二】 侗族山歌介绍	
			257	第三节 故事活动	

民族文化文苑

第四节 表演活动 262

第五节 创作活动 267

第六节 楹联活动 272

第七节 图书收藏活动 272

第八节 参加湘黔七县民族联谊会 273

第九节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74

【考】杨金花是苗族女英雄杨五妹的化身 277

第十节 拍摄电影电视剧的外景基地 278

第九章 民族文物 282

第一节 文物机构 282

第二节 文物保护 282

【附】 灵宝寺记 291

第三节 文物收藏 291

【附】 藏品“天人合一”奇石 296

第十章 民族工艺 298

第一节 建筑工艺 298

第二节 纺织工艺 302

第三节 服饰工艺 303

第四节 雕刻工艺 305

第五节 剪纸工艺 306

第六节 万花茶工艺 307

第十一章 民族教育 310

第一节 民间教育 310

第二节 苗学教育 312

第三节 公学与私塾 313

第四节 现代教育 314

318 【附】 绥宁县民族中学简介

322 第十二章 民族医药

322 第一节 苗医

328 第二节 调查中草药资源

329 【附】县境动植物中草药生长的优良环境

329 第三节 尊重民族医药

332 第四节 应用民族医药

334 第五节 开发民族医药

335 第六节 关心少数民族健康

340 第十三章 民族体育

340 第一节 苗拳

344 第二节 民族体育项目

346 第三节 民族体育比赛

350 第十四章 民族经济

350 第一节 概述

352 第二节 农业

358 第三节 林业

368 第四节 民间企业

370 第五节 少数民族生活

374 第十五章 民族工作

374 第一节 民族工作机构

375 【附】 县委(民宗局)组成人员

376 第二节 恢复民族成份

378 第三节 建立民族乡

第四节	要求建立民族自治县	380
第五节	争取优惠政策	382
第六节	扶持民族经济	383
第七节	扶持民族教育	385
第八节	培养民族干部	387
第九节	民族团结进步	388
第十节	宣传古苗疆	391
第十一节	整理民族古籍	392
第十二节	记录民族方言	392
第十三节	编印《政策选编》	393

第十六章 民族乡 396

第一节	长铺子苗族乡	396
第二节	关峡苗族乡	396
第三节	党坪苗族乡	397
第四节	寨市苗族侗族乡	398
第五节	黄桑坪苗族乡	399
第六节	乐安铺苗族侗族乡	400
第七节	东山侗族乡	401
第八节	朝仪侗族乡	402
第九节	鹅公岭侗族苗族乡	402
第十节	竹舟江苗族乡	403
第十一节	河口苗族乡	404
第十二节	枫木团苗族侗族乡	405
第十三节	麻塘苗族乡	405
第十四节	联民苗族瑶族乡	406
【附】	民族乡主要领导人名录	408

第十七章 古代反压迫斗争 426

第一节	潘金盛起义	426
-----	-------	-----

426	第二节	杨晟台起义
427	第三节	杨再兴起义
427	第四节	吴天宝起义
428	第五节	李天保起义
430	第六节	李再万起义
431	第七节	奉老一、蒲寅山起义
431	第八节	粟贤宇起义
434	【附】	清军镇压粟贤宇起义后的苗疆善后事宜
435	【考】	粟贤宇是绥宁县人还是城步县人

438 第十八章 民族人物

438	第一节	人物传
464	第二节	人物录
503	第三节	县民委(民宗局)主要领导人名录
507	第四节	人物表

515 附 录

515	一	古代文存
522	二	建立民族乡文件
524	三	要求建立绥宁苗族侗族自治县文件
531	四	民族工作文件选
544		后记
545		参考文献

凡 例

一、本志坚持以党的民族政策为指导，比较详细地记述了县境14个民族乡的少数民族源流、社会结构、语言文字、习俗、信仰、文化、文物、工艺、教育、医药、体育、人物等。民族工作和民族乡亦作了比较详细的记载。地理和经济仅作简要记述。

二、本志所言“民族”一词，系“少数民族”的简称。

三、绥宁县的疆域从古至今作过多次调整。为了客观反映县境少数民族的历史，本志所述人、事，一律以当时的境域为准。

四、“人物”。坚持逝者立传，生者写录，资料不足者入表，记述中以事系人。如涉及汉族，该人员必须为少数民族作出较大贡献方才述及。入选标准：职务为副县（团）级以上，职称为副高级以上，荣誉为获省人民政府奖励以上，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为省级以上。为避免重复，“传”、“录”已载的人物，“表”不再列入。“人物录”以长期居住县境人物为主。

五、为节省篇幅，“民族事务委员会”简称“民委”，“民族宗教事务局”简称“民宗局”，“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简称“发改委”，“中国共产党”简称“党”，“中共绥宁县委员会”简称“县委”，“绥宁县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简称“县政府（人委）”，“绥宁县境内”简称“县境”或“县内”，“14个民族乡区域”简称“民族区域”或“民族地区”。

六、志中所言“青坡”，系河口苗族乡、麻塘苗族乡、联民苗族瑶族乡、枫木团苗族侗族乡在旧时的总地名。其全称，明朝为青坡巡检司（司署设置在今枫木团苗族侗族乡乡政府所在地，约于明代早期迁建于武阳老街，但辖地不变），清朝为青坡里（里址同上），民国为青坡乡（乡公所设于今麻塘苗族乡的溪口），新中国相继称八区（1951—1955）、河口区（1955—1985，区政府设于今河口苗族乡乡政府所在地）。1985—1990年先后建立上述5个民族乡。

七、时间表述。封建社会用皇帝纪年括注公元，民国时期用民国纪年括注公元，新中国直用公元。纪年和农历月日用汉字，公元和公历月日用阿拉伯数字。

八、时间断限。上迄事物发端，找不到发端的尽力往前溯；下至2009年12月底。

九、民族语言的标音，采用国际音标注音。



序 一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我省是一个多民族省份，各民族都有自己的独特历史和璀璨文化。真实地准确地记载各个少数民族在旧社会的苦难经历和不屈不挠的反压迫斗争，记载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走“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道路，记载各族人民在漫长的历史中创造出来的富有民族特色的光辉灿烂的文化，使之世代传承下去并不断发扬光大，是我们广大民族工作者弘扬民族文化的光荣艰巨的历史任务。前些年来，我省各地民族工作部门陆续编纂出版了一些民族史、民族志和民族文化丛书，在弘扬各个少数民族的民族文化方面作出了可贵的尝试。这种工作应该继续开展，以期出现更多更好具有历史价值的珍贵资料性著作，在资治、存史、教化方面发挥特殊功能，为坚持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区域自治，贯彻落实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促进各民族共同奋斗、共同繁荣、共同发展做出贡献。

我浏览了《绥宁民族志》稿，在这个少数民族人口过半却因各种原因没有建立民族自治县的地方，以数十万言和数百张照片的宏大篇幅，全面反映了绥宁县一千多年来，各个少数民族的大事记、地理环境、民族源流、反压迫斗争、社会结构、语言、文字、习俗、信仰、文化、文物、工艺、教育、医药、体育、经济、人物等内容，也记述了该县为加强和推进民族工作所做的努力，称得上是该县少数民族的百科全书。这是一种新的尝试，各地在编纂民族史、民族志、民族丛书方面可资借鉴，以便在弘扬民族文化促进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方面探索出更多更好的方法。

湖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王洪波

序 二

《绥宁民族志》经过撰写人员几载辛劳，数易其稿，今天终于付诸出版与大家见面了，这是绥宁36万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喜事，厥功甚伟，功绩可彰。

绥宁古系苗疆要区，百家聚居，世代繁衍。苗、侗、汉、瑶等多民族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披荆斩棘，患难与共，同舟共济，共同奋斗，用自己的智慧和勤劳创造了光辉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形成了多姿而独特的民俗风情。在长期的生产生活过程中，各民族和睦相处，互相尊重，互相学习，互通有无，取长补短，溶为血肉相连、生死相依、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千年风雨沧桑，世事艰辛变化，绥宁各民族书写了一个又一个战天斗地、人定胜天的奇迹，成就了质朴强悍、言出必行、甘于奉献、团结互助的民族品格和人文精神。毋庸置疑，这种别具魅力的民族品格和人文精神，必将在建设生态经济大县的伟大实践中展示日益强大的力量。

《绥宁民族志》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进步为指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如实客观地对各民族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历史与现状作了翔实而生动的记述。全书分地图照片卷和文字卷，设18章105节，囊括了我县少数民族的大事记、地理环境、民族源流、反压迫斗争、社会结构、语言、文字、习俗、文化、信仰、文物、工艺、教育、医药、体育、经济、人物以及民族乡、民族工作等内容，共60余万字，图文并茂，体例创新，溶资料性、思想性、科学性、可读性于一体。它作为绥宁县的第一部民族志，为绥宁民族文化的绵延赓续，为形成民族文化共识打造了一个平台，也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了历史依据，对研究历史学、社会学、民族学极具参考价值。透过《绥宁民族志》的一字一句，一图一表，我们似乎可以看到民族志的编纂者一灯如豆、字斟句琢、专心致志的身影，似乎可以体味到民族的图腾烙印在每一个编纂者的心灵里，民族的灵性渗化在每一个编纂者的血液中。

察今鉴古，知兴衰，明得失。志书有“存史、资治、教化、育人”之功能。民族志书出版后，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尤其是领导干部，均应认真读民族志，用民族志，为民族融合服务，为共同实现致富奔小康服务，为加快推进建设生态经济大县迈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谨以为序。

中共绥宁县委书记

张渊

绥宁县人民政府县长

罗业标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替换至后页/219

总 述

一

11

绥宁，是块古老神奇的土地，母系氏族社会的遗风至今尚存，在黄桑坪苗族乡无人烟区九溪冲还保存着古代母系氏族公社人们崇拜女性生殖器的图腾遗存物。绥宁，又是块古老神奇的苗疆，据专家考证，绥宁在上古时代属古三苗地，这里的人们世代崇拜始祖蚩尤，崇拜雉神东山老人和南山小妹。清代乾隆版《绥宁县志》明确记载：“地僻蛮烟聚，林深犵鸟通，群苗欣跳月，庶草自成风……”。今天，传统的民族习俗和民族文化活动都还保存着较多的远古特征，因此，绥宁县被专家认定为“古楚文化向大西南退移的最后一块遗存地”。

绥宁，是一个散居少数民族人口大县。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县境居住着20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19个；总人口339235人，其中少数民族201144人，占总人口59.29%。少数民族中，苗族184784人，占少数民族总数的91.87%，侗族13973人，占少数民族总数的0.7%。从1984年起，绥宁县多次申请成立民族自治县。1992年5月6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呈报国务院撤消绥宁县，建立绥宁苗族侗族自治县，但因种种原因一直未获国务院批准。2006年6月2日，省人民政府同意将绥宁比照民族自治县，在财政转移支付和扶贫开发工作方面予以倾斜。

县内各个民族如同兄弟姐妹共居在绥宁这个大家园里。家园面积2926.67平方公里，处于湘黔苗疆东部前沿。在封建社会里，朝廷每次征剿苗区，绥宁县总是首当其冲，因此，被清朝政府称为“苗疆要区”。处于雪峰山脉与南岭山脉余脉八十里大南山结合部的巫水是县境最大河流，古代叫雄溪，系五溪之一，所以这一带地方的居民被史书称为“五溪蛮”；巫水也叫祖籍江，系古代居民为纪念先祖而命名，久而久之，谐音演变为竹舟江；又叫黄石河，因为河道流经的长铺子古代称黄石。县境大部分坐落在巫水右边的雪峰山脉上。山脉分成中、东、西3支。中支为主脉，把县境分隔成西部（少数民族聚居区）和东部（汉族和少数民族杂居区）两大块。西部（实际是县境的西部和南部）最宽，占全县总面积67.63%，属沅江流域，山高谷深，树密田少，人口稀疏，人们习惯叫南片，被划分成14个民族乡，人口以苗族为主。远在战国时期，骆越人被迫由江浙沿海向南迁涉至岭南（今广东、广西一带），其中一支向北翻越南岭进入湘西南，他们的部分后裔成为今日绥宁县境的侗族。东汉时期，部分居在洞庭湖西部的五溪蛮人（系三苗后裔）在朝廷的多次征剿中，被迫溯沅江而上，进入五溪地区，其中一支定居在雄溪（今巫水）中游一带，与祖祖辈辈生活在这里的土著人融合，成为县境苗族的先祖。巫水之所以曾经称作祖籍江（竹舟江），原因就